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2月28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于2014年2月18日分别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。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萍女士主持，经逐项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，有望推动公司的钢银钢铁现货交易平台的发展，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也符合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事项。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监事吴萍女士回避了表决，2名非关联监事参加了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1 票。

上述议案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4年2月28日